

证券代码：872450

证券简称：明堂山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省明堂山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与金钻（安庆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，销售旅游套票 8,000 张，预计金额 200 万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由于关联董事韩华、韩旭、韩建平均需回避表决，导致表决非关联董事人数少于三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，会议未对该议案进行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金钻（安庆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安徽省安庆市岳西县天堂镇回龙社区

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安庆市岳西县天堂镇回龙社区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港澳台法人独资)

法定代表人：韩华

实际控制人：韩华

注册资本：5,000 万港币

主营业务：从事岳西县 2006-002 号地块普通商品房的房地产开发、销售及物业管理。

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韩华控制下的关联公司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完全按照市场价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金钻（安庆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，销售旅游套票 8,000 张，销售金额为 200 万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的。不存在股东的利益倾斜、利益输送、定价不公允及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，公司与关联方均遵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依据市场价格定价、交易。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；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、人员、资产、机构、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，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省明堂山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省明堂山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23 日